

证券代码：871459

证券简称：蓝辉科技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西安蓝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10 日
- 会议召开地点：西安蓝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康远征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0,000,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西安蓝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西安蓝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06）和《西安蓝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05）。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西安蓝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3 年，公司董事会认真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赋予的职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积极推进董事会决议的实施，不断规范公司治理，全体董事认真负责、勤勉尽职，为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付出了应尽的义务。公司董事长康远征先生就 2023 年度内董事会工作情况做了详细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西安蓝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西安蓝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西安蓝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主席杨庆军先生将监事会 2023 年年度工作情况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继续聘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西安蓝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

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西安蓝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此次预计的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系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康远征、于莲花及于莲花亲属控制的企业之间发生，因公司其他股东与康远征均有关联关系，因此本议案关联股东不再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西安蓝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西安蓝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公告编号：2024-012）。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

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议案

1.议案内容：

结合公司当前实际经营情况，考虑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2023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如下：2023 年度不分配、不转增。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何瑞律师 黄丰律师

（三）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等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投票表决方式和表决结果统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西安蓝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关于西安蓝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

西安蓝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0 日